

除非本公告另有界定，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中國楓葉教育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4年11月18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告僅作參考用途，不構成任何人士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要約或誘使作出要約的邀請。有意投資者於決定是否投資發售股份前應細閱招股章程有關下文所述本公司及全球發售的詳細資料。

本公告不會直接或間接於或向美國(包括美國的領土及屬地、任何州以及哥倫比亞特區)發表、發行、分派。本公告並不構成亦不屬在美國境內購買或認購證券的任何要約或邀請。發售股份並無亦不會根據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不時修訂)(「美國《證券法》」)登記。證券不得在美國境內發售或出售、抵押或轉讓，惟除獲豁免或毋須遵守美國證券法之登記規定的交易外。證券不會於美國進行公開發售。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就全球發售而言，法國巴黎證券(亞洲)有限公司(BNP Paribas Securities (Asia) Limited)(作為穩定價格操作人(「穩定價格操作人」))、其聯屬人士或以其(代表包銷商)名義行事的任何人士可於上市日期後一段有限期間進行交易，藉以穩定或維持股份高於開放市場現行價格水平。然而，穩定價格操作人、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並無責任進行任何該等穩定價格行動。該等穩定價格行動一經開始，穩定價格操作人、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可全權酌情進行，並可隨時終止。任何此類穩定價格行動須在2014年12月21日(星期日)(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結束。有關穩定價格行動一經開始，可於所有獲准進行上述行動的司法權區進行，惟在任何情況下均須遵守所有適用法律、規例及監管規定，包括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的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經修訂)。有關所擬進行的穩定價格行動及證券及期貨條例如何規管有關行動的詳情載於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該日期過後，不得再進行任何穩定價格行動，故對股份的需求及股份價格可能下跌。

有意投資香港發售股份的人士務請注意，倘於上市日期(現時預期為2014年11月28日(星期五))上午8時正(香港時間)前任何時間發生招股章程「包銷—香港公開發售—終止理由」一節所載任何事件，則聯席全球協調人(就其本身及代表香港包銷商)有權透過向本公司發出書面通知全權酌情終止香港包銷協議項下的責任。



China Maple Leaf Educational Systems Limited

中國楓葉教育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全球發售

全球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	:	334,000,000股股份 (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
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	167,000,000股股份(經重新分配後調整)
國際配售股份數目	:	167,000,000股股份(經重新分配後調整及 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
發售價	:	每股發售股份2.88港元，不包括1%經紀 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 聯交所交易費
面值	:	每股股份0.001美元
股份代碼	:	1317

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保薦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BNP PARIBAS
CORPORATE & INVESTMENT BANKING



發售價及配發結果公告

* 僅供識別